

运城市体育局

运体函〔2023〕2号

关于做好2023年稷山马拉松赛事 组织管理工作的通知

稷山县人民政府：

来函收悉。经请示山西省体育局，你县恢复举办的2023年稷山马拉松赛事将于5月14日举行，不再进行赛事组织陈述工作。根据中国田径协会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路跑赛事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田协字〔2021〕367号）和山西省体育局《关于做好2022年全省路跑赛事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晋体群函〔2022〕9号）要求，我局负有赛事监管责任。依据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群众体育工作安全风险防控的通知》（体群字〔2022〕118号）、山西省人民政府《山西省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办法》（第279号令）和《关于2022年稷山万亩枣园马拉松赛事组织陈述情况反馈函》的精神，为了确保赛事组织管理安全、顺利、圆满，现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认真落实好赛事组织方案、安全风险防控方案、应急处理方案和安全风险防控方案，进一步细化方案内容和工作流程，明确工作职责，责任到具体单位具体人员，开好协

调会，赛前做好联调工作，确保赛事安全顺利有序进行。

二、稷山县体育发展中心作为赛事的承办单位、同时也是监管部门，要认真组织与管理，及时与上级体育主管部门沟通，有序推进赛事筹备工作。

三、市体育局将于5月9日以前对赛事的进展情况进行监管和检查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听取赛事筹备情况汇报；

（二）检查赛事各种方案落实和 workflows（纸质版并带回）；

（三）赛事许可和赛道认证证明（复印件并带回）；

（四）赛事协调会会议记录（复印件并带回）；

（五）检查赛道线路。

联系人：王波（2611686）

运城市体育局
2023年3月15日

